[附件 第67号表格] < 2007.6.7修改>

※第　　号

两轮机动车使用申报凭证在下发申请表

带有※标识的部分申请人不用填写。

车 主	姓名（名称）		身份证号码（营业执照号码）	
	住 所	（电话号码 ：　　）		
两轮机动车车牌号码				
申 请 理 由		☐ 毁损　☐ 丢失　☐ 其他(　　)		

根据「机动车管理法实施规则」 第102条第1项的规定进行上述申请。

年　　月　　日

申请人　　（签名或盖章）

※提交材料　使用申报凭证1份(只限难以识别的情况)

※申报指南

申请地点	邑·面·洞	处 理 期 限	即 时
手 续 费	无		

33331－06411民　　210mm×297mm

96.10.4 批准　　（普通纸 60g/㎡）

[附件 第67号表格] < 2007.6.7修改>

※第　　号

两轮机动车使用申报凭证在下发申请表

带有※标识的部分申请人不用填写。

车 主	姓名（名称）		身份证号码（营业执照号码）	
	住 所	（电话号码 ：　　）		
两轮机动车车牌号码				
申 请 理 由		☐ 毁损　☐ 丢失　☐ 其他(　　)		

根据「机动车管理法实施规则」 第102条第1项的规定进行上述申请。

年　　月　　日

申请人　　（签名或盖章）

※提交材料　使用申报凭证1份(只限难以识别的情况)

※申报指南

申请地点	邑·面·洞	处 理 期 限	即 时
手 续 费	无		

33331－06411民　　210mm×297mm

96.10.4 批准　　（普通纸 60g/㎡）